



Deaf Culture

无声的 绽放

走近聋人文化

张帆 卢苇 ——著

无声的 绽放

走近聋人文化

张帆 卢苇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无声的绽放：走近聋人文化 / 张帆，卢苇著. —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7.8
ISBN 978-7-308-17145-8

I. ①无… II. ①张… ②卢… III. ①聋哑人—文化研究 IV. ①G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70692号

无声的绽放：走近聋人文化

张 帆 卢 苇 著

策划编辑 朱 玲
责任编辑 杨利军
文字编辑 马一萍
责任校对 许丹丹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浙江时代出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海虹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63千
版 印 次 2017年8月第1版 2017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7145-8
定 价 3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中心联系方式：(0571) 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2015—2016年度浙江省高校重大人文社科项目攻关计划资助项目【2016QN043】

前 言

自有人类之始，就有聋人。聋人是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对听力残疾人的统称，包括因各种原因导致听觉缺失的听力障碍者。据史料记载，亚里士多德是西方第一个论及聋人的人，他说：“聋人是愚蠢的，无法理性地思考。”这种说法成为西方古典时期人们对聋人的基本看法，聋人被视为无学习能力和不能接受教育的一类人，随着受教育权丧失的还有其他一些基本权利，如贸易权、继承权，甚至婚姻权，聋人因此不得不一辈子生活在监护人的“屋檐”下，直到文艺复兴时期这种情况才逐渐改善。

可是，把理性作为人格判断的标杆又何尝理性。人是理性和感性的结合，更为教育和社会制度所塑造与成就。正如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指出，残疾是人类观念与环境相互作用的产物，不单指生理，更涉及社会偏见与歧视，以及环境中有意无意给残疾人造成的障碍，人类思想和社会发展模式影响甚至决定着人们对待残疾个体的态度和方式。总之，这是一个文化问题，而非个人悲剧式灾难，重要的是消除社会歧视，而非消除“不正常”；重要的是公正，而非药物与慈善。

聋人文化作为一种客观存在，与其他文化一样行进在人类文明进程中，成为文化多样性的一个组成部分。聋人文化是由聋人群体长期在一起共同生活形成的，它包括聋人在现实生活中使用的语言——手语、用视觉接收信息的交际

方式、聋人社区、聋聋组合的婚姻家庭模式、区别于听人^①的行为习惯、交往礼仪等，也包括聋人群体在教育、历史、艺术创作、文娱活动等精神层面不同于其他群体的内容和特点。聋人文化渗透在聋人生活的各个角落。美国手语“文化”一词的打法是：左手伸食指不动（“1”的手形），右手五指张开，绕左手向外转动半圈，象征着一群有共同信仰的聋人聚集在一起，成为一个族群。在这个群体中他们拥有归属感，形成了共有的生活模式和情感认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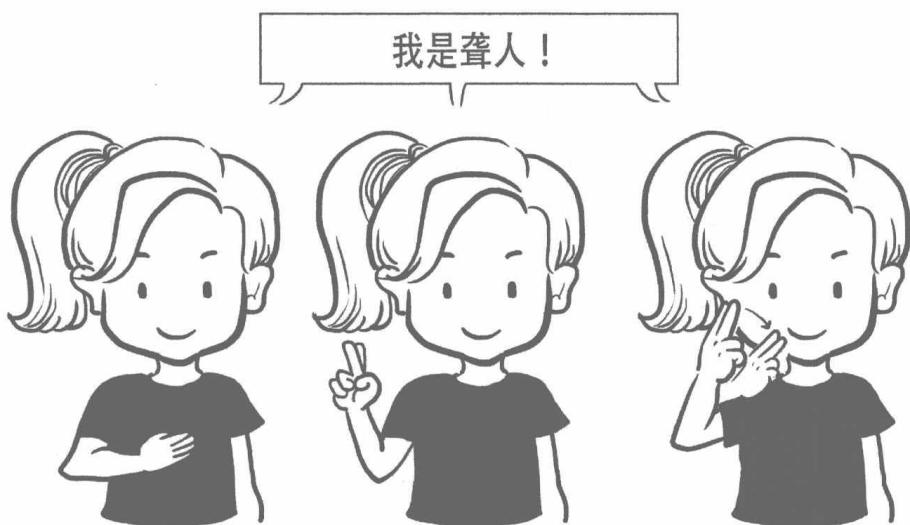
20世纪80年代开始，美国和欧洲提出“聋人文化宣言”，许多聋人认为，他们是在社会上拥有独立语言的少数族群。赵玉平认为：“文化的产生，肇始于血统、语言和生活习惯，而以语言的影响力最为重大。不同的语言产生不同风格的文化，也深深决定了此种文化的内涵。聋人以手语为母语，加上听觉障碍，无法或难以接受声音信息的刺激，在无声当中完全依赖视觉吸收资讯的情况下，发展出独具一格的特殊文化来。”聋人文化是一种视觉文化，视觉性是聋人文化的出发点和主要特征。聋人通过手语、绘画、雕塑、电影、戏剧、文学、歌曲（是的，你没看错，聋人也有自己的音乐形式）等视觉艺术样式反映聋人经验、聋人生存机遇、聋人历史等。聋人艺术是聋人文化的视觉化传达方式。

我国政府历来高度重视残疾人权益保障，1987年全国首次残疾人抽样调查明晰了听力残疾的划分标准。2006年12月，第61届联合国大会通过了《残疾人权利公约》，2007年3月我国成为首批签署该公约的国家之一，并于2008年6月开始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中有一条：“残疾人特有的文化和语言特性，包括手语和聋文化，应当有权在与他人平等的基础上获得承认和支持。”2015年2月，《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意见》发布，进一步明确保障和改善包括聋人在内的残疾人民生是建成小康社会的必然要求。

在本书中，我们力求以图文并茂的方式、浅显生动的语言来尽可能全面展示聋人文化的方方面面。书中有聋人对自我身份的看法、聋人经历自述、聋人手语、优秀聋人访谈，还有绘画、歌曲、情景剧等各种聋人艺术作品赏析。不仅如此，我们还以漫画方式呈现了聋人不同于听人的日常生活。作为国内第一

^①在特殊教育领域，“聋”与“听”相对，“聋人”与“听人”是一对对等概念。

本聋人文化的“立方书”（读者可通过扫描书中的二维码了解更多的聋人文化），本书希望彰显聋人文化的视觉特色，不仅让聋人朋友更深刻地认识、理解自身，也让更多的朋友通过此书走近聋人，全方位了解聋人并领略聋人文化之美。期望有更多人参与到这项公益事业中来，在以公平正义为底色的“中国梦”背景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明成果能惠及更多的聋人。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来吧，走近聋人

第一节 你是如何看待“聋”的？ / 3

第二节 “与众不同”的聋人 / 4

第三节 你所不了解的“重听人” / 6

第四节 聋人诞生的传说 / 8

第二章 聋人的身份认同

第一节 聋人对自我身份的认同 / 13

第二节 重听人——在迷茫中寻找自己 / 14

第三节 “文化聋人”的信念——除了听，我们什么都能做！ / 16

第四节 我们的理想国度——聋人国 / 18

第三章 | 聋人卢苇的成长历程

- 第一节 灰色童年 / 22
- 第二节 我上学了 / 26
- 第三节 我的大学 / 31
- 第四节 留学韩国 / 34
- 第五节 赴丹麦研修 / 38
- 第六节 回国就业 / 40
- 第七节 把家安在浙江 / 44

第四章 | 聋人的日常生活与社群活动

- 第一节 怎样与聋人交往? / 51
- 第二节 图说聋听生活方式的差异 / 59
- 第三节 聋人社区 / 84
- 第四节 聋人活动掠影 / 91

第五章 | 聋人手语

- 第一节 手语是具有独立语言地位的视觉语言 / 101
- 第二节 手语是一种低级的语言吗? / 104
- 第三节 中国手语的发展历程 / 105
- 第四节 中国手语与聋人文化 / 107
- 第五节 全球通用手语——国际手语 / 111
- 第六节 手语词汇集锦 / 117

第六章 | 聋人艺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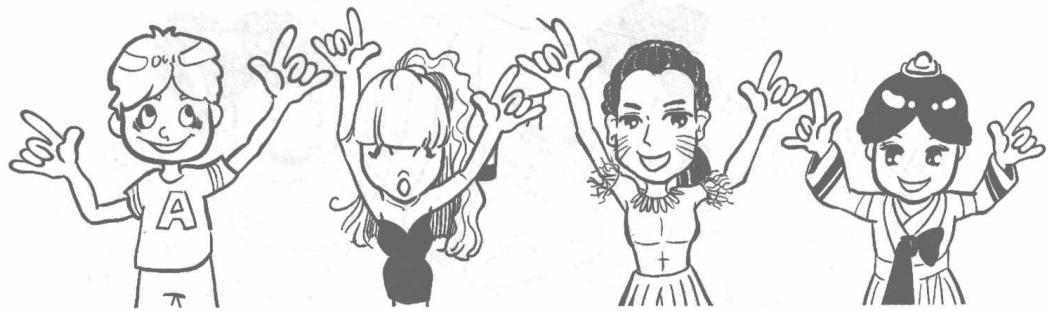
- 第一节 聋人绘画 / 155
- 第二节 聋人电影 / 158
- 第三节 聋人音乐与舞蹈 / 163
- 第四节 聋人故事 / 168
- 第五节 聋人都市情景剧 / 177

优秀聋人访谈录

一 手语着，美丽着——手语姐姐成长故事	184
二 从网页设计师到“声活”创始人——创业精英邱浩海	191
三 让生命之花绽放在特教家园——聋人女博士郑璇	196
四 打拼未来，网商创业路——聋人伉俪陈汉俊夫妇	201
五 在“扇”的世界里挥洒青春——扇面工艺师应蕾	206
六 追逐梦想的静默咖啡师——阳光男孩张龙	212
七 像太阳花一样绽放生命——聋人女画家史晓慧	217
参考文献 / 225	
索引 / 229	
后记 / 231	

第一章

来吧，走近聋人



How We Are^①

You hear the sound of laughter, I see a smiling face,
You hear the rapid footsteps, I see the stride and grace,
You hear a shrieking siren, I see a flashing light,
You hear the lilting music, I feel the catchy beat,
You hear a joyous greeting, I see a friendly hand:
Yours is the sound of motion, Mine is the mute repeat.

不一样的我们

你听到笑的声音，我看到微笑的脸，
你听到快速的脚步声，我看到律动的步姿。
你听到警报器声响，我看到闪动的灯光，
你听到轻快的音乐，我感受到重复的鼓击。
你听到一声欢愉的招呼，我看到友善的手：
你的世界充满声音，而我的世界是一片哑然。



① Kathleen B. Schreiber. How We Are. (有删减)

第一节 你是如何看待“聋”的？

亲爱的读者朋友，如果你是听人，在本章内容展开之前，笔者想先问你一个问题：你是如何看待“聋”的；具体来说，你认为，“聋”是残疾，是一种需要治疗的病；还是“聋”是一种身份特征，是一种文化标记；抑或是先承认病理上的“聋”，再认可文化上的“聋”——一种相对折中的看法？

传统的病理学模式认为，聋是一种残疾，是个体缺陷，这种缺陷需要由聋人自身来承担。“聋”就像一个邪魔一样，一旦降临到某个个体身上，那只能是该个体自身命运的不幸。既然是残疾，那么，聋就是一种需要治疗的病。于是，听力康复成为医学研究与特殊教育的目标，成为辅具、器械研制开发的对象，人们用科学手段来修复、改善、消除这种缺陷和不完美。病理学研究与医学康复的术语被写入法律，并成为人们谈论耳聋时的惯常视角。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下，人们对聋的普遍看法就是：改变聋、消灭聋，让聋人及早接受语言康复训练并像听人一样，学会用口语交流。

20世纪60年代，自美国加劳德特大学教授威廉·斯多基（William C. Stokoe）提出手语是聋人的母语，手语拥有独立的语言资格开始，越来越多的国外学者逐渐认可聋人手语的独立语言地位，并呼吁、倡导保护聋人文化。到20世纪后半叶，有关聋人群体“语言”“文化”“身份”“族群”等话题的讨论不仅扩大到世界范围，聋人教育领域的双语运动也在多个国家开展。1980年双语聋教育在北欧崛起；1996年，我国相关部门批准了挪威爱德基金会（Amity Foundation）开展“中挪SigAm项目”，南京爱德基金会在国内开办了第一个“聋儿双语双文化教育实验”项目，此后，江苏、四川、贵州等省相继参与该项目的实验教学。因此，自20世纪八九十年代开始，接受双语双文化理念洗礼的国内聋人及特殊教育工作者，逐渐从文化意义上的“聋”来看待聋这个问题。这其中又分化为两种主要观点：一种观点是，聋首先是残疾，然后形成了这个群体特有的语言与文化。因为医学上的诊断，所以才确立聋人这个群体，进而认可聋人群体语言与文化的独特性；另一种观点是，“聋”不是一种需要医治的病，人们应首先认可、接纳“聋”，然后将“聋”视作聋人的身份特征和文化标记，支持聋人使用不同的“语言”——手语，接纳该群体特有的文化。因此，要改变的不是聋人本身，而是社会大众

对“聋”的认识。

从人类诞生之日起，聋人就是社会群体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因此，是应该把“聋”归咎于某个个体，让聋人改变自我并像听人一样用口语交流，还是社会需要创设、营造更多的空间，为聋人提供教育、康复、就业、手语翻译等各方面的帮助，以便让聋人能平等参与社会生活，享有更多的平等权利与发展空间？亲爱的读者朋友，你的看法呢？

第二节 “与众不同”的聋人

因为聋，所以他们与众不同。聋人用舞动的双手、丰富的面部表情和肢体语言进行交流，手语是他们的身份标识。当身为听人的你在街头偶遇两三个手语者时，你会立刻意识到：哦，他们是聋人！一次，在公交车上，坐在斜对面的两位聋人边打手语边眉飞色舞地聊天，聊到起劲处，喉咙里发出“呃、呃”声和一些咂嘴声，引得周围的人纷纷侧目，好像身边坐着的是外星来客。又有一次，一对聋人在地铁上用手语交谈，旁边的乘客却把他们当成了小偷。他悄悄拉住自己的女儿，让她离他们远一点。

“聋人是小偷！”“聋人是乞丐！”“聋人是文盲！”——毋庸讳言，迄今为止社会上仍旧有一部分人对聋人存在误解、偏见与歧视。当有聋人参与偷窃作案时，甚至有的媒体大肆渲染，以“端掉一个聋哑人盗窃团伙！”“专偷乘客，小偷竟然都是聋哑人！”为题加以报道。

当今社会，尽管政府在保障聋人权益、关爱聋人方面做出了极大努力，但聋人依旧是社会上的弱势群体，人们对聋人的偏见依然存在。由于身体上的特殊性，聋人比听人承受了更多生存的不易，信息获取渠道的不畅又使得他们在学习过程中要付出比听人更多的艰辛。有的父母视聋孩子为家庭的负担，将聋孩子自幼托养在寄宿学校，聋孩子得不到应有的亲情和照顾。成年后，聋人找工作四处碰壁，聋人就业难也成为不争的事实。凡此种种，对聋人的生存都构成了挑战。有的聋人从学校出来之后，因对社会产生敌意，被坏人诱惑、利用而走入歧途，也有许多聋人朋友在社会底层苦苦挣扎。这时候，一旦有个别聋人犯罪并被媒体报道，人们就很容易对聋人群体产生刻板印象，并将之覆盖到

整个聋人群体，给这个群体贴上标签。

其实，聋人中有对法律无知而走上犯罪之路者，也有在某一个领域做出突出贡献，获得突出成就者。但大多数的聋人与听人一样，只要有一份适合他们的工作，都愿在平凡岗位上勤勉工作、贡献才干。所以，请勿戴着有色眼镜看聋人，以开放的心态、接纳聋人，这不仅有利于他们更好地参与社会生活，共享社会文明成果，而且有助于促进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在这片广袤富饶的大地上，聋人也是中华儿女的一员，他们拥有与听人相同的历史和文化背景，但由于他们是听力缺失人群并使用独特的语言——手语，使得他们成为社会中语言和文化方面的少数群体。他们渴望与听人一样，平等 地参与社会、融入社会，与听人一起学习、工作，实现自己的人身价值。走近聋人，走进他们无声的世界，你将会发现不一样的精彩。

曾经有一个公益短片：地铁上，乘客看到一对用手语交谈的聋人，便悄悄塞给自己的女儿一支笔、一张纸，鼓励孩子用纸笔去跟聋人交谈。那一刻，聋人绽放了由衷的微笑，整个世界都变得暖意融融。是的，聋人距离我们并不遥远，他就在你我身边。



第三节 你所不了解的“重听人”

调查数据显示，我国现有听力障碍人数有 2780 万，是所有残疾类型中占比最高的一类群体^①。1987 年，我国参照世界卫生组织（WHO）的相关标准制订了听力残疾标准。从医学的角度，依据听力损失程度将“聋”划分为四个等级：一级聋（较好耳平均听力损失 ≥ 90 分贝）、二级聋（较好耳平均听力损失 $71 \sim 90$ 分贝）、一级重听（较好耳平均听力损失 $56 \sim 70$ 分贝）、二级重听（较好耳平均听力损失 $41 \sim 55$ 分贝）。

日常生活中，我们所见到的“手语族”多为听力损失程度处在一级聋或二级聋的听力残疾人。这些听损等级在一级聋、二级聋的聋人，通过长期刻苦的语训之后，有的也能学会说话，或用读唇语的方式与听人进行口语交流。他们也并非完全不能感知声音，或多或少会有一点音感。听力残疾并不必然导致言语残疾，聋不等于哑，因而把聋人称作“聋哑人”是不正确的。

听力损失在三级、四级的“重听人”，他们有的会手语，有的会口语，有的既会手语又会口语。重听人中，有的佩戴助听器，能与听人进行口语沟通，但你能察觉他的口型、吐字发音和语调与听人有些许差别。他们虽然能借助助听器、人工耳蜗听到外界的声音，但听得见并不等于听得清楚，口语表达也并不那么自然、清晰，听力与语言的康复都需要经过长期的训练。笔者曾经“听”一位重听人说：“我被卡在聋人和听人之间，我觉得自己是上帝开的玩笑，一方面我达不到听人的听力程度，一方面又不太会手语，没法融入聋人的圈子。有时候我希望自己当个全聋的手语者，尽管生活中会有很多不便，但是有同类，也不会像现在这样孤单。”

自 20 世纪 60 年代人们对隔离式的特殊教育进行反思以来，让特殊教育回归主流的思潮在世界范围内得到响应，学者普遍质疑将聋人儿童安置在特殊学校、特殊班级的做法，很多国家开展了让有残余听力的聋人学生在普通学校各个层次“随班就读”的教育改革。1990 年，我国也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①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办公室. 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主要数据手册 [M]. 北京：华夏出版社，2007.

《残疾人保障法》，赋予听障儿童平等的受教育权，普通学校不得再拒绝招收残疾儿童。但这些年来，重听儿童在普通学校就读所需的支持性服务和配套设施，如手语翻译设备等尚未得到完全满足；个别化教育计划、合作计划、资源教室的配置，以及课程设置、教学内容的安排等尚不能满足所有重听儿童的学习需求。因此，有部分重听儿童学得非常吃力，伴随着听力衰退、学习节奏加快及难度加深等诸多难题，有的重听学生还是需要返回特殊学校就读。

青少年时期学习的受挫感一直延续至成年后，步入社会后他们的人生经历比常人更为坎坷。百度贴吧“聋哑人吧”里有位重听人这样述说自己的遭遇：

“我也是重听，今年我三十岁了，还单身，想想真的很可悲，自从2012年和女友分手后再也没有交过女朋友，身边的朋友也越来越少，直到读完初中我听力都是正常的，出来工作之后听力慢慢下降，直到现在发展为重听，也像楼主说的那样听不见还不会手语，真的很悲剧。我一直以为佩戴好一点的助听器能弥补自己听力的损失，于是今年8月份买了一对四万多元的助听器，带了三个月了，感觉效果不是很好，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好迷茫。办任何事都不方便，经常会闹出大笑话。”——这确实是不少重听人现实生活的写照。

